

新鲜（北京）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情况概述

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新鲜（北京）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未分配利润累计为-15,601,178.43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 22,000,000.00 元，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，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议案，并提请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 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为：

- 2015-2016 两年公司在项目投入成本大但销量出现下滑形成的亏损；
- 2018 年因《中国合伙人》项目的合同纠纷案件造成的亏损；
- 2022-2024 年公司业务因受到市场环境不景气等因素影响造成的亏损。

三、 拟采取的措施

公司在 2024 年度将持续加强与优秀传媒企业的长期合作，不断为客户提供优质的视频制作、内容孵化、移动互联网营销等相关服务，打造从内容投资、内容制作到内容营销的产业闭环。公司也将不断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。

四、 备查资料目录

《新鲜（北京）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《新鲜（北京）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新鲜（北京）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3日